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8樓

承辦人：趙致源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54

傳真：02-27205660

電子信箱：edu_rd.24@mail.tapei.gov.
tw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中正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綜字第111304249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0學年度教輔、進階實務探討研習實施計畫及調訓名冊各1份

(20280449_1113042498_1_ATTACH1.pdf、20280449_1113042498_1_ATTACH2.
pdf、20280449_1113042498_1_ATTACH3.ods)

主旨：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（COVID-19，簡稱新冠肺炎）疫
情持續升溫，「110學年度本市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進
階專業回饋人才及教育部教學輔導教師培訓實務探討研
習」培訓課程全面改為線上研習，請協助轉知貴屬人員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11年2月8日北市教綜字第11130276272號函續
辦。
- 二、「110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進階專業回饋人才及教
育部教學輔導教師培訓實務探討研習」資訊調整如下：
 - (一)本市進階專業回饋人才培訓實務探討
 - 1、國小組（B121期）：
 - (1)日期：111年4月12日（星期二）
 - (2)研習網址：meet.google.com/yso-eixc-zsy



2、國中、高中職暨特教學校組（B221期）：

（1）日期：111年4月11日（星期一）

（2）研習網址：meet.google.com/cov-szey-hiu

（二）教育部教學輔導教師培訓實務探討

1、國小、國中、高中職暨特教學校組（C121期）：

（1）日期：111年4月15日（星期五）

（2）研習網址：meet.google.com/art-wrcu-bxn

三、注意事項：

（一）本研習採線上報名方式，不受理臨時報名與上線研習，請研習教師注意與配合。

（二）研習資料及認證手冊，建議學員事先至<http://bit.ly/1100708tpd>下載研習資料，並於研習前測試電子設備功能正常（須全程開啟鏡頭，並確認麥克風收音正常）。

（三）本研習須全程參與6小時並開啟鏡頭，方能核予研習時數。每堂課均須簽到及簽退，時數核發以線上簽到及上線畫面截圖為主。上午課程於8時40分開始報到，9時開始上課；下午課程於12時40分開始報到，下午1時開始上課。晚於15分鐘上線、早於15分鐘以上離線或中途斷線15分鐘以上即視為缺課，失去該單元課程研習資格。

四、檢送旨揭研習實施計畫及調訓名冊各1份。

五、本案如有未盡事宜，請逕洽本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培訓認可組吳昱儀助理，電話：（02）2528-6618分機104；電子郵件：tpd101@ms2.hssh.tp.edu.tw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、臺北市立南港幼兒園、臺北市立北投幼兒園、臺北市向陽非營利幼兒園（委託社團法人嬰幼兒教育與家庭發展協會辦理）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臺北市立大學（本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）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立西松高級中學（本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培訓認可組）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立螢橋國民中學（本市教專中心諮詢輔導組黃俊崎助理）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士林區劍潭國民小學（本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綜合規劃組）（含附件）



裝

訂



線